

中国
民主同盟
五十年

中国
民主同盟
五十年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文史委员会

文物出版社

(京)新登字 056 号

封面设计 张希广
责任编辑 张广然
版式设计

中国民主同盟五十年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文史委员会 编

*

文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五四大街 29 号

美通印刷厂制版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3 年 12 月第一版 1993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787×1092 1/16 印张：15.25

ISBN 7-5010-0726-8/K·308 (平) 定价：65.00 元

ISBN 7-5010-0727-61/K·309 (精) 定价：75.00 元

前 言

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是以中上层知识分子为主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是与我国执政党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一个参政党。

民盟于1941年3月19日在重庆成立,当时的名称是“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其时,“皖南事变”的发生,破坏了国民党和共产党的合作,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危机四伏;国共两党以外一些主张抗日的政党和其他人士迫切希望联合起来,为坚持团结民主抗日而斗争,遂以部分国民参政员于1939年11月成立的“统一建国同志会”为基础,成立了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参加的党派有中国青年党、国家社会党(后改称民主社会党)、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后改称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华职业教育社、乡村建设协会及其他人士,推举黄炎培为中央委员会主席。同年10月10日在香港《光明报》发表成立宣言和“十大纲领”。后黄炎培辞去主席职务,推举张澜担任主席。1942年,沈钧儒领导的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至此,有三党三派之称。民主政团同盟最初的政治主张是:贯彻抗日主张,实践民主精神,加强国内团结,并积极组织成员参加国民党统治区的民主宪政运动。

1944年9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在重庆召开全国代表会议,决定将名称改为“中国民主同盟”,由团体会员制改为个人参加。同年10月发表《对抗战最后阶段的政治主张》,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

1945年10月,民盟召开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即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通过《政治报告》、《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中国民主同盟纲领》、《中国民主同盟组织规程》,产生了第一届中央委员会,推选张澜为中央委员会主席,会议提出了“反对独裁,要求民主;反对内战,要求和平”的政治主张。

1946年1月,民盟参加了在重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在政协会议和国

共两党和谈的过程中，民盟奔走于国共两党之间，力促和谈成功。与此同时，参加和支持学生民主运动和广大人民群众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的斗争，一批优秀盟员当中的李公朴、闻一多、杜斌丞、杨伯恺、于邦齐等在争取民主自由的斗争中惨遭国民党反动派杀害。尤其在反对国民党非法召开“国民大会”的斗争中，民盟与中共行动一致，拒绝出席，并先后把投靠国民党反动派的青年党和民社党成员清除出民盟。

1947年10月，国民党反动政府悍然宣布民盟为“非法团体”，民盟总部被迫解散。民盟地方组织和盟员转入地下斗争，民盟的海外组织积极开展活动，继续与国民党反动派进行斗争。

1948年1月，民盟在香港召开一届三中全会，成立临时总部，公开宣布同中国共产党携手合作，为彻底摧毁国民党反动政府，实现民主、和平、独立、统一的新中国而奋斗。同年5月，民盟与各民主党派一道，通电响应中国共产党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五一”号召。1949年3月，民盟总部由香港迁到北平。同年9月，民盟代表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筹建工作。

新中国成立后，民盟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作为自己的政治纲领，积极参加人民政权工作和国家事务管理，推动盟员和所联系的知识分子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特别在参加国家文教建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1956年2月，民盟召开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提出“一切为了社会主义”的口号。为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民盟积极发挥作用，就知识分子问题和文化教育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1958年11月，民盟举行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在十年动乱期间，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民盟各级组织被迫停止活动。粉碎“四人帮”以后，民盟逐步恢复组织活动。经历了1957年右扩大化错误和十年动乱的严峻考验，民盟和中共“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更加坚定了“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合作。

进入新的历史时期以来，民盟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开放，致力于完善和发展业已确立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继续为社会主义事业贡献力量。1979年10月，民盟举行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决定把盟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轨道上来。此后，民盟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参与经济建设、文教建设和其他方面重大问题的协商和讨论；组织和推动盟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努力为四化建设服务；协助政府落实知识分子政策，进一步调动盟员和所联系的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开展教育改革的调查研究工作，向政府部门反映意见、建议；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以智力开发为主要内容的面向社会的为“四化”服务活动，盟的组织也有较大的发展。

1983年12月，民盟举行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1986年12月，民盟召开全国代表会议，局部调整中央领导机构，设立民盟中央名誉主席、中央参议委员会。

1988年10月，民盟举行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会议确定了民盟现阶段的基本任务和政治主张，修改了盟的章程。会议号召全盟同志在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旗帜下，推进民主政治、改革开放，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

1989年7月，民盟举行六届四次中常会(扩大)会议，会议认为中国共产党在我国历史发展的关键时刻召开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对于进一步稳定全国局势，率领全国人民沿着中共十三大制定的路线继续前进，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会议表示坚决拥护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拥护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新的中共中央领导机构，决心一如既往地紧密团结在中共中央周围，为祖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伟大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民盟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黄炎培、张澜、沈钧儒、杨明轩、史良、胡愈之(代主席)、楚图南。现任主席费孝通，名誉主席楚图南。中央参议委员会主任苏步青。

民盟中央主办有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刊物《群言》、向盟内发行的刊物《中央盟讯》。

目前,民盟有盟员10万余人,省级组织29个,市(县)级组织271个。民盟盟员中有8800余人为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有620余人担任各级人大、政协的领导工作,还有一些人参加了政府部门的领导工作。民盟积极参加各种形式的政治协商活动,就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执行。近年来,民盟盟员中有7900余人被评为各级劳动模范、“三八”红旗手、先进工作者。

中国民主同盟的50年,是和中国共产党亲密合作的50年。民盟完全拥护中共提出的《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并正从加强自身建设着手,进一步发挥参政党的作用,积极促进安定团结,为维护中共的领导和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而不懈努力,为统一祖国,实现“四化”,振兴中华,不断作出新的贡献。

民盟中央文史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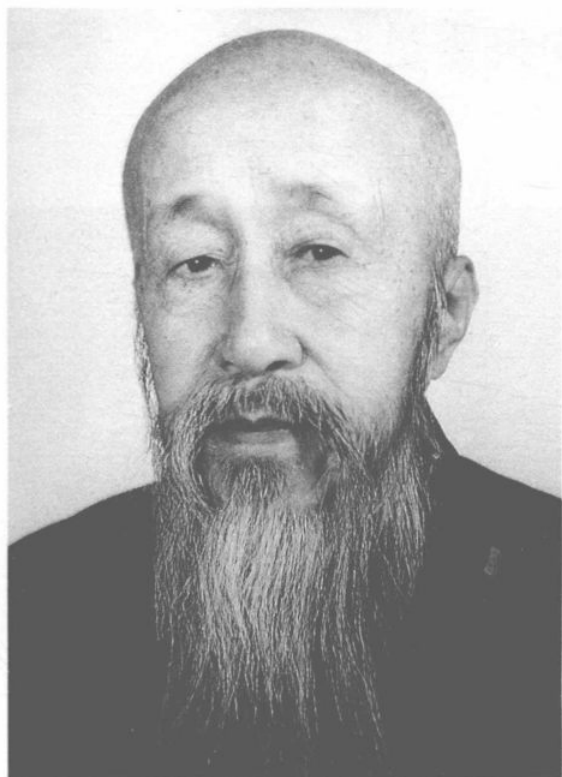
1991年1月

中国民主同盟历任中央委员会主席



黄炎培(1878—1965) 字任之，上海川沙人。前清举人，中国同盟会会员。民国初任江苏省教育司司长，创建浦东中学，筹办东南、暨南、同济等大学，在教育界颇著声誉。1971年创建中华职业教育社，设中华职业学校，提倡“劳工神圣”、“双手万能”的实用教育。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代表职教社参与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于1941年3月至10月首任主席。曾代表民盟参加旧政协，代表中国民主建国会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会主任委员。

张澜(1872—1955) 字表方，四川南充人。前清秀才。曾留学日本东京宏文书院学习师范。辛亥革命前，主张维新变法，为四川保路同志会主要领导人之一。民国初，反对袁世凯复辟帝制，在四川发动武装讨袁。后任四川省省长、成都大学校长等职。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1年参加发起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继黄炎培后于同年10月任民盟中央主席，直至1955年2月去世。抗战胜利后，领导民盟积极响应中共团结统一、和平建国的主张。1946年代表民盟出任旧政协首席代表，1949年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政协副主席等职。



沈钧儒(1875—1963) 号衡山,浙江嘉兴人。1905年以新科进士赴日本留学,习政法。1912年加入中国同盟会,后又参加护法运动,任护法国会参议院议员。1926年参加国共合作的浙江省临时政府,次年任上海法科大学教务长。1936年发起组织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遭国民党迫害,为“七君子之狱”一员。出狱后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1年代表救国会参加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的筹建工作,曾代表民盟参加旧政协。1947年11月民盟被迫解散,于1948年1月在香港主持民盟一届三中全会,宣布与中国共产党合作,推翻国民党反动政权,并赴解放区筹备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全国政协副主席、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1955年2月至1963年6月任民盟中央主席。



杨明轩(1891—1967) 陕西户县人。1913年留学日本,1919年在北京参加“五四”运动,后在陕西、上海等地任教。1925年与中共党员魏野畴等组织“国民党同志俱乐部”、国民党陕西临时省党部开展反帝反封建斗争。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任国民革命军驻陕西总司令部教育厅厅长。“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被开除国民党党籍,1928年被国民党政府逮捕。抗日战争期间,积极组织抗日救亡运动。1942年与杜斌丞共同筹建民主政团同盟西北地区组织,1946年任民盟西北总支部组织部长。1948年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新中国成立后,历任民盟西北总支部主任委员、西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光明日报》社社长等职。1963年6月至12月代理民盟中央主席,同年12月至1967年8月任民盟中央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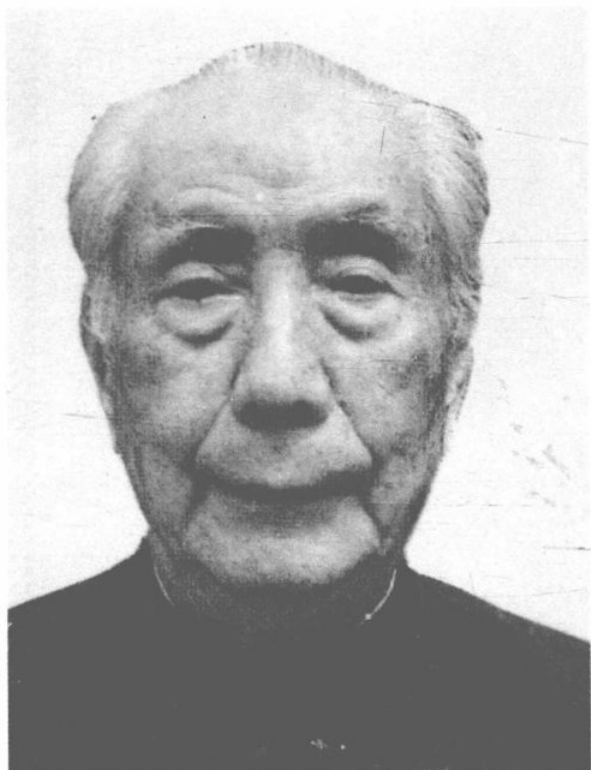


史良(1900—1985) 字存初，江苏常州人。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1927年毕业于上海法科大学。后开业任律师，曾任上海律师公会执行委员。1936年任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常务委员，为著名的“七君子之狱”的一员。抗日战争期间任国民参政会参政员，1942年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1945年被增选为民盟中央委员、民盟中央常务委员。民盟被迫解散后，领导民盟华东地区的地下斗争，任民盟华东执行部主任委员。1949年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司法部部长，全国妇联副主席，全国政协常委会委员、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等职。1979年10月至1985年9月任民盟中央主席。



胡愈之(1896—1986) 浙江上虞人。早年参加“五四”、“五卅”运动。从事文化出版工作，发起创立上海世界语学会。1928年留学法国巴黎大学国际法学院。回国后任中国青年世界语者联盟书记、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临时中央委员会执行委员，与邹韬奋等主持《生活周刊》，创办《世界知识》杂志，任《东方杂志》主编。1935年后，参加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领导工作，创办国际新闻社和文化供应社，从事抗日宣传工作。1940年赴新加坡，任《南洋商报》主编、《南侨日报》社社长。在新加坡建立民盟马来亚支部，任主任委员。1949年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出版总署署长，《光明日报》社总编辑，文化部副部长，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副委员长。1985年9月至1986年1月代理民盟中央主席。

现任名誉主席、主席、参议委员会主任
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会



楚图南（1899— ） 云南文山人。1920年在北京高等师范学校求学时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毕业后从事教育工作。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暨南大学和云南大学教授、系主任。1943年加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负责民盟云南省支部工作。1945年任民盟中央委员。1946年后任上海法学院教授。1948年进入解放区参加新政协筹备工作，作为民盟代表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历任西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会主任、文教部部长，民盟西南总支部主任委员，全国扫盲委员会主任，对外文化协会会长，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副主任，全国政协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副委员长。1986年1月代理民盟中央主席，1986年12月任民盟中央主席，1987年1月任名誉主席。



费孝通(1910—) 江苏吴江人。1933年毕业于燕京大学社会学系。1935年于清华大学研究院毕业后赴英国伦敦经济学院留学,1938年获伦敦大学哲学博士(社会人类学)学位。回国后历任云南大学和清华大学教授、系主任、副教务长。1945年加入民盟。1949年出席新政协。新中国成立后任清华大学教授,北京大学名誉教授,中央民族学院教授、副院长,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专家局副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副所长、社会学研究所所长和名誉所长,中国社会学会会长,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顾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全国政协常委委员、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副主任,民盟中央常委委员、副主席。1987年1月任民盟中央主席。



苏步青(1902—) 浙江平阳人。我国著名数学家和教育家。1919年留学日本,毕业于东京高等工业学校,后考入日本东京帝国大学,获理学博士学位。1931年回国后历任浙江大学教授、系主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员、院士。新中国成立后,历任浙江大学教务长,复旦大学副校长、校长、名誉校长,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科学教育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政协委员。1951年加入民盟,1956年任民盟中央委员,1979年任民盟中央副主席。1986年起任民盟中央参议委员会主任,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曾获1956年国家科学奖,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奖。

中国民主同盟的建立 坚持民主团结抗日

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国共产党号召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得到全国人民的响应，促成了国民党和共产党合作抗日的局面，并由国民党政府召开国民参政会，吸收主张抗日的一些党派和社会贤达参政，共商国是。但是，1939年10月武汉失守后，国民党顽固派转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局势危急。在这种形势下，一些抗日党派和爱国人士，迫切希望联合起来，和共产党站在一起，坚持民主团结抗日。在中共的促成下，1939年11月一些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参政员秘密组织了“统一建国同志会”，为民盟的诞生提供了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准备。1941年3月19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在重庆成立。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成立后，即以三党三派（中国青年党、中国国家社会党、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即第三党、中华职业教育社、乡村建设派、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政治联盟的形式和中国共产党合作，在国民党统治区积极开展民主宪政运动，支持中共参政员提出的召开党派政治会议、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主张，为坚持民主团结抗日而斗争。1944年9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政团加盟为个人入盟，并更名为“中国民主同盟”，使民盟具有更加广泛的社会基础和生命力。

1



1 1939年，即抗日战争的第三年，汪精卫公开投敌，蒋介石消极抗日，掀起了第一次反共高潮。当时国民参政会中一些党派的领导人和无党派爱国人士于同年10月在重庆组织了“统一建国同志会”，参加的有罗文干、罗隆基、胡石青、曾琦、李璜、左舜生、余家菊、章伯钧、丘哲、沈钧儒、邹韬奋、张申府、章乃器、黄炎培、江恒源、冷遹、梁漱溟、张澜、光升等人。图为国民参政会在重庆召开时全体参政员合影。

2 “统一建国同志会”的宗旨是：“集合各方热心国事之上层人士，共就国事，探讨国事政策，以求意见之统一，促成行动之团结。”图为“统一建国同志会简章”。

3 《统一建国同志会信约》。

4 1941年1月，蒋介石悍然对皖南抗日前线的新四军发动突然袭击，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中国共产党及时揭露了皖南事变的真相，得到广大人民群众和民主党派以及国内外舆论的同情和支持。“皖南事变”的爆发，使国民党顽固派在政治上陷入孤立与被动，促进了国共之外一些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进一步团结。由于《新华日报》不能报道“皖南事变”真相，周恩来在报纸被检查撤换后，于“开天窗”处题字以示抗议。图为周恩来墨迹。

001

统一建国同志会简章 廿九年一月

一 本会以鞏固統一建國為職志，定名為統一建國同志會。

二 凡贊成本會職志，遵守本會信約，願進行本會工作者，經本會全體會議通過後，均得為本會會員。

三 本會設常務幹事五人至七人，由全體會議推選之，辦理本會日常事務，每半年改選二人至五人，以輪流當選為原則。

四 本會全體會議每兩星期舉行一次，有少半時得舉行臨時會議，均由常務幹事公決召集之，並由常務幹事中公推一人為主席。

五 本會因工作之需要，經全體會議之決定，得隨時設置委員會辦理之。

六 本會經費由會員負擔，有特別需要時，得經全體會議之決定，另行募集之。

七 本會信約、工作計劃、常務幹事辦事規則等，均另行訂之。

八 左列各因本會之開展，有不適宜處時，得提議修改之。

九 全體會議通過之。

002

統一建國同志會信約

一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二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三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四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五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六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七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八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九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十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十一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十二 吾人以誠懇忠實之誠心，為救國與國共原則，以全力贊助，共謀國難之解決，而為民族之生存，共謀之。

為江南死國難者誌哀

十一年四月廿日

一月十六日夜

千古奇冤

江右一葉

同室操戈

相煎何急!!

周恩來



5

5 周恩来、董必武、叶剑英等中共领导同志积极与各方民主人士接触，推动国共两党以外第三方面力量的联合。这是周恩来、董必武、叶剑英关于皖南事变后各小党派动向给中共中央的报告《新四军事变后的各方动态》及任弼时修改的中共1941年2月23日文件《皖南事变后各小党派及地方实力派、国民党左派的反应》中所纪录的情况，大体反映了“统一建国同志会”在中共帮助下演变为“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的经过。

6

6 1941年3月19日，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成立大会在重庆举行。会议通过了《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政纲》、《敬告政府与国人》和《中国民主政团同盟简章》。图为大会会址——著名民主人士鲜英(字特生)的宅邸“特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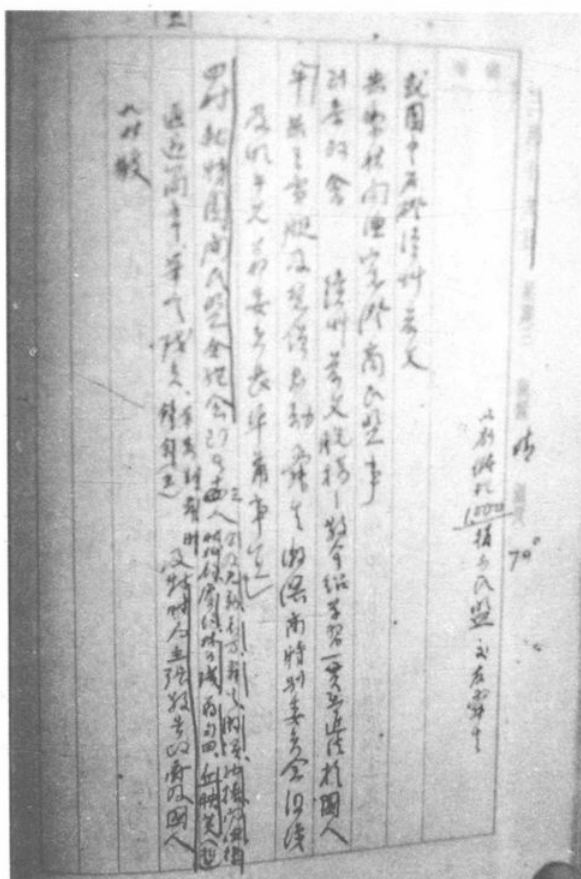
7



7 民主政团同盟成立大会选举了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共13人：黄炎培、张澜、左舜生、张君劢、梁漱溟、章伯钧、罗隆基、李璜、江问渔、冷遹、杨庚陶、丘哲、林可玘；中央常务委员5人：黄炎培、左舜生、张君劢、梁漱溟、章伯钧；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为黄炎培，同年10月黄炎培辞去主席职务，张澜继任；总书记为左舜生。沈钧儒原为同盟发起人，由于他所属的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与中国共产党关系密切，容易引起国民党反对，故直至1942年才加入政团同盟。图中上排左起：黄炎培、左舜生、张君劢；中排左起：梁漱溟、章伯钧；下排左起：张澜、沈钧儒。

8 这是1941年3月19日黄炎培所记日记。其中记载了参加政团同盟成立大会的13名成员名单：黄炎培、张君勱、张澜、左舜生、梁漱溟、李璜、江问渔、冷遹、章伯钧、杨赓陶、林可玘、蒋匀田、丘哲。

9 由于民主政团同盟成立时处于秘密状态，在中共的支持下，民主政团同盟于1941年9月18日在香港创办机关报——《光明报》。其宗旨为：团结抗战，民主建国。梁漱溟为社长，萨空了为经理，俞颂华为总编辑。图为《光明报》创刊号。



8

9

